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

2023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主要职责

- 1、宣传贯彻监督执行《劳动法》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
- 2、对全市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情况进行监察；
- 3、加强对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的征收管理和协调运作力度，确保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4、对拒不参加社会保险的各种性质的企业，执法大队有权协同司法机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强制执行；
- 5、对全市用人单位遵守职工福利规定的情况进行监察；
- 6、对全市用人单位遵守职业技能开发规定的情况进行监察；
- 7、对全市用人单位遵守女职工和未成年人劳动保护法规的情况进行监察；
- 8、对全市用人遵守残疾人劳动权益保障法规的情况进行监察；
- 9、对全市劳动者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进行监察；
- 10、对全市社会劳务中介机构和社会培训机构遵守有关规定的情况进行监察；
- 11、对全市承办境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公民个人出境就业的机构维护境外就业人员合法权益的情况进行监察；
- 12、对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它事项进行监察；
- 13、对全市用人单位招聘职工的行为进行监察；
- 14、对全市劳动合同及集体合同的订立及履行情况进行监察；
- 15、对全市用人单位遵守国家工时制度的情况进行监察；
- 16、对全市用人遵守国家工资总额宏观调控规定的情况进行监察；
- 17、对全市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经营者的收入情况进行监察；
- 18、对全市农村养老保险参保、失业保险参保、个体工商业户养老保险参保、医疗保险参保扩面的监察。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内设2个科室，分别为：监察科和综合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表一收支预算总表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2023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	92.22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2
七、其他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2.2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92.2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92.22	支 出 总 计	92.22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92.22	外交支出	0		
非税收入		国防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0		
		教育支出	0		
		科学技术支出	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2	92.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节能环保支出	0		
		城乡社区支出	0		
		农林水支出	0		
		交通运输支出	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金融支出	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住房保障支出	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预备费	0		
		转移性支出	0		
		债务还本支出	0		
		债务付息支出	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2.2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92.22	92.22	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92.22	支 出 总 计	92.22	92.22	0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2.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1、“2023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9 人，其中：在职人员 9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临江市劳动监察大队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总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	*	*	栏 次	-1-	-2-	-3-	-4-	-5-
			合 计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请在功能分类科目名称列第一行内填列“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预算总收入92.2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2.22万元，支出92.2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22万元。收支总预算比2022年增加3.84万元，增长4.34%，主要原因是就业见习人员工资补贴项目支出增加。

二、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92.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2.22万元，占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2.22万元，占100%。

三、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支出预算 92.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24万元，占89%；项目支出 9.98 万元，占11%。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2.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2.22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22万元，占总收支预算的100%。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2.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24万元，占89%；项目支出 9.98万元，占 1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7.84万元，公用经费4.4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2.22万元，占10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个人采暖补贴支出、公用经费、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各种保险、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2.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手续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生活补助9.98万元，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0.5万。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本年度无预算。2.公务接待费本年度无预算。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度无预算。

八、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4万元，其中办公费1.1万元，印刷费0.25万元、邮电费0.2万元、差旅费0.15万元、手续费0.04万元、维修费0.6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2023年预算公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无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预算。

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临江市劳动检查大队无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